

修武县审计局审计结果公告

修审公告〔2023〕3号

修武县红十字会政策落实及资金筹集管理 使用情况专项审计调查结果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规定，修武县审计局自2023年7月12日至8月31日，对修武县红十字会政策落实及资金筹集管理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调查。现将审计结果公告如下：

一、修武县红十字会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修武县红十字会属参公事业单位，主要职能是为保护人的生命和健康促进修武和平进步提供服务、开展备灾救灾、卫生救护、卫生关怀及人道救护、协助政府开展无偿献血宣传等工作。2020年至2022年，修武县红十字会共收到“新冠疫情防控”“抗洪救灾”捐赠资金10284971.22元，其中：“新冠疫情防控”资金871331元（市红十字会拨付定向捐赠资金10000元），“抗洪救灾”资金9413640.22元（市红十字会拨付资金9251435.22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支出合计10284971.22元。2021年共接收上级红十字会、企业及个人“防汛救灾”捐赠物资1753553.20元，截至2021年底，捐资物资全部分配发放到位，其中：修武县人民医院救护车一辆价值320000元（市红十字会定向捐赠），分配发

放各乡镇、卫生院等物资 1433553.20 元；2022 年 3 至 4 月，修武县红十字会共接收“新冠疫情防控”捐赠物资 147060 元，其中：接收 6 家企业捐赠物资 129800 元；接收温县县委、农行、商务局等 3 家单位捐赠物资 17260 元。2022 年 3 月至 4 月期间，捐赠物资全部分配发放用于隔离点及专班、乡镇卫生院、高速路卡点等“新冠疫情防控”。

二、审计评价意见

审计结果表明：2020 年以来修武县红十字会在“新冠疫情防控”“防汛救灾”方面能够积极筹集募捐物资，开展救灾救助活动；充分利用“3·10”“5·8”“10·31”三个重要节日联合相关医院开展健康教育知识宣传、送医送药下乡义诊等公益活动，为弘扬红十字“人道、博爱、奉献”精神做了大量的工作。但是通过审计调查，也发现存在改革方案任务未完成、未建立红十字会基层组织、捐赠物资出入库管理不规范、发展会员职责履行不到位等问题。

三、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重大政策落实方面

1. 改革方案任务未完成
2. 未建立红十字会基层组织
3. 未建立财务管理制度
4. 部分捐赠资金未按规定向社会公布

5. 捐赠物资出入库管理不规范

(二) “三救三献”等职责履行方面

1. 人道主义救助项目开展不规范

2. 救援队组织体系不健全

3. 发展会员职责履行不到位

4. 未对冠名医疗机构进行考核

四、审计处理情况和建议

对上述问题，修武县审计局已依法出具了审计报告。建议：县红十字会应积极落实《河南省红十字会改革方案》要求加强红十字会组织机构建设，为红十字事业发展提供组织保障；要依法全部理顺管理体制，确保有专职领导和工作人员，能独立自主地开展工作；积极发展个人会员和团体会员，并按时召开会员大会；县红十字会要建立健全完善捐赠物资管理制度，严格做到接收和登记手续完备、账证与款物逐一相符、拨付审批程序合规、相关资料收集齐全，确保捐赠款物专款专用、专物专用、重点使用。应当定期向社会公开项目实施情况和募得款物使用情况；县红十字会应加强救援队组织体系建设，要充分发挥红十字会员、志愿者及团体会员单位、冠名医疗机构的作用，形成合力，开展好灾害救援工作。

修武县审计局

2023年11月27日